

畫室。

英培安



他與她
遠方的歌聲

第一部

他與她
回家

第二部

裸體的少年

217 007

489 391 301

目錄
畫室。

英培安——2003年新加坡文化獎得主。60年代新馬主要現代詩人，曾辦《茶座》、《接觸》等文學雜誌，2000年十二月，應台北文化局邀請參與「城市吟遊—2000作家駐市創作」。創作文類包括詩歌、小說、散文、戲劇、文學評論等。已出版的著作有二十五種，小說《一個像我這樣的男人》獲1987~88年新加坡國家書籍理事會書籍獎，小說《騷動》獲2004年新加坡文學獎，小說《我與我自己的二三事》被香港《亞洲周刊》選為2006年十大中文小說，並獲2008年新加坡文學獎。

作者
編輯
封面設計
出版

發行

出版日期
定價

第一部

遠方的歌聲

楔子

巴士總站對面的印度茶檔擺了四張木桌，坐在靠街木桌旁的少年，看起來大概只有十三四歲，瘦削、神經質；他雙肘支著桌面，左手握住盛著可樂加冰塊的玻璃杯，右手的拇指和食指摩挲著杯上冰涼的水汽，焦慮不安地盯著被烈日曬得發燙的街道，彷彿那兒正發生什麼事或將要發生什麼事似的。靠近少年的一張木桌，坐了三個印度勞工，額上冒著汗珠，一邊用手抓起芭蕉葉上的咖哩飯往口裏送，一邊嘰裏咕嚕地晃著腦袋說話。其中一個已吃完飯了，說話的時候，頻頻轉身向身旁不遠處的溝渠吐口水，口水像一支白色的小飛鏢，強勁有力，每一鏢都射進溝渠裏，沒有一次落空。檯口附近的兩張木桌，圍著幾個用福建話大聲說笑的巴士工友，他們似乎在談著一些關於女人的事。有人說了個色情笑話，其他的人突然噠地一聲爆笑起來，站在桌旁的胖子，笑聲特別響亮，像電影中的奸角，笑得抑揚頓挫，有板有眼。大概是笑得忘了形，嗆著了，結果是一輪咳嗽，他停下來喘氣的時候，漲紅著臉，眼睛閃著淚光，一邊用手帕抹臉，一邊還斷斷續續地笑，這回的笑聲和先前的完全不一樣了，聲音悶在喉頭裏，忽忽忽忽

地響，像小孩委屈的哀哭。

一隻黃褐色斑紋交錯的花貓在少年的桌底下鑽動，少年踢開穿在右腳上的拖鞋，用腳板撫弄花貓的背，花貓發出像撒嬌一樣的低鳴，它偶爾抬起頭，用滾圓的眼睛望著他，少年卻沒看它。他的眼睛，一直盯著街對面的巴士站。泡拉茶的印度人，一邊泡茶，一邊與茶檔前的顧客聊天，他把提著茶壺的手臂像張弓一樣地往上拉，一縷加了奶的紅茶像條扭動的小黃蛇，從高舉的茶壺凌空飛躍出來，鑽入他手握的鐵杯裏。少年的身旁，除了飄溢著茶香與咖啡香，還混雜著印度人的體臭、柴油的氣味。印度人用淡米爾語急促的談話聲，巴士工友粗魯的福建話，巴士行駛過街道時一陣陣的咆哮，遠處街角修路的轟轟聲以及先前巴士工友的爆笑，似乎並沒有令少年分心，他專心一志地盯著街道對面的巴士站。有一輛巴士到站了，搭客像木柵裏跳下來的羊群，向街道的四面散開。空著肚子的巴士，像一頭餓獸般地呻吟了幾聲，揚起一些黃土，拐了個彎，駛入總站。

從越過馬路的人群中，少年看到了他的死黨阿貴。

阿貴長著一頭油亮的捲髮，可能比少年大一兩歲，下了巴士，就像個剛從馬上跳下來的西部牛仔，張開雙臂，邁著神氣的步伐，穿過沙塵滾滾的街道走向茶攤。阿貴走到少年桌前，把手上握著的一包香煙拋到桌面上，然後轉身向茶檔的印度人買煙，並叫了杯咖啡烏。少年打開阿貴扔在桌上的香煙盒，盒子裏只剩下一根煙，他向阿貴要火柴，阿貴一邊替他點上煙，一邊嘲笑他：

「你根本不會抽煙，只會噴煙，浪費我的糧食。」

「真的不用脫褲子嗎？」少年噴了一口煙，不安地望著阿貴。

「你究竟是男人還是女人？婆婆媽媽的！」阿貴嘆了口氣：「我也給他們畫過，是穿著底褲的。」

「穿著底褲對著那麼多人我也不習慣。」少年說。

「畫身體比畫臉多三倍錢，你要讓他們畫你的身體還是你的臉？」阿貴問少年。

少年若有所思地盯著阿貴頭上打轉的兩隻蒼蠅。

偉華把摩多車停在建雄家旁的椰樹下，從摩多車後的小箱子裏拿出一個用報紙包著的小包裹。建雄的弟弟建斌，正在屋外的沙地上和一個小男孩玩打石子，看到偉華，立刻像雞啼一樣地伸長脖子往屋裏喊：「偉華哥來啦！」

「我在沖涼，叫他進來！」建雄在屋後大聲地應著。

建雄母親正坐在門邊的籐椅上納涼，用蒲扇拍打著身旁飛舞的蚊蚋。夕陽的餘暉照在她的臉上以及她身後陳舊的傢俱上，她淡淡的的身影，在屋內的桌椅間搖晃著。偉華向她打招呼，她站起身，叫他進屋裏坐。屋裏的圓形木桌上，擺著一個大瓷茶壺和幾個茶杯，茶壺裏泡了一壺穿心

蓮。穿心蓮是本地常見的草藥，建雄家的屋旁就長了好幾株。喝穿心蓮是建雄的父親傳下來的習慣，說能清熱解毒。建雄父親在世的時候，幾乎每天都泡一壺穿心蓮讓一家人喝，建雄和建斌有感冒、喉嚨痛、口舌生瘡或瀉肚子，從來不看醫生，喝一兩天穿心蓮，病就好了。穿心蓮雖然這麼神奇，建雄、建斌兩兄弟並不常喝，常喝穿心蓮的父母親倒真的很少生病。但是，很少生病的父親，並不因此更長壽，三年前他在建築工地上從鷹架掉下來，救傷車還沒到就斷氣了，去世的時候還沒到五十歲。父親去世後，家裏仍保留著喝穿心蓮的習慣。建雄母親每天都泡一壺穿心蓮，父親在世時，建雄和建斌，除了生病，平時都不太喜歡喝它，但父親去世後，他們幾乎天天都喝。喝穿心蓮，似乎是他們一家人懷念父親的一種儀式，喝的時候，彷彿父親也在他們身邊，而且很愜意地看著他們。

「喝茶！」建雄母親提起桌上的大瓷茶壺，倒了杯穿心蓮給偉華。偉華說了聲謝謝，剛接過茶杯，建雄即從屋後的洗澡間走出來了，他一邊走，一邊用毛巾搓乾濕漉漉的頭髮：「這樣早啊，不是說七點嗎？現在還沒到六點半哩！」

「來，我們到房間裏談。」建雄把偉華拉進房間，關上房門。

去年十月的一個傍晚，寧芳經過大坡的一間印度廟，聽到廟裏傳來一陣悅耳的音樂。她好奇地走了進去，看見一群樂師和一名男歌手正在臺上奏樂演唱，於是她也像廟裏的印度人一樣坐在臺下的席子上，靜靜地聆聽，雖然她不瞭解歌手唱些什麼，但是，她彷彿找到一種她尋找了很久的歌聲似的，十分感動、愉悦。休息的時候，寧芳和年輕的男歌手攀談起來，她像孩子一樣地興奮，告訴他她對這些音樂美好的感受。歌手向她解釋，他唱的是興都教的宗教歌曲，內容大部分是對神的讚美，與神的對話，所以，唱的時候必須要有虔誠與愉悦的心。我不是印度人，不是興都教徒，能學這些歌曲嗎？寧芳問。為什麼不能呢？歌手告訴她他是個聲樂教師，如果她想學，他願意教她。但是，寧芳還是有點疑慮，因為她不懂淡米爾文，不瞭解歌曲的內容。歌手笑了起來，說：許多學唱義大利歌的人也一樣不懂義大利文，但是他們卻唱得很好，學唱印度歌也一樣。他還告訴寧芳，這些印度歌曲不僅是用淡米爾文唱的，有極大部分是特魯古文和梵文，他的印度籍學生也不完全瞭解歌曲的內容，如果她真的想學，他會向她解釋他教的每一首歌曲。寧芳和年輕歌手談得非常投契，她決定向他學唱歌。

歌手的名叫阿難達·維帝林甘。

第一章

健雄把小貨車泊在小洋房前面的空地上，從車裏拎下他的畫具，走進小洋房。小洋房的外觀有點破舊，門前的草坪和籬笆上的牽牛花看起來已很久沒修剪了，石階旁更是雜草叢生。房子的牆角長滿青苔，斑駁的外牆，顯然很久沒粉刷過。這洋房的主人是一位退休的老醫生，七十多歲了，妻子一年前去世，兒女都在美國。老醫生本來有個傭人和司機，司機是馬來人，他退休回馬來西亞後，老醫生索性賣掉車子在靠近市區的地方買了間公寓。老醫生沒賣掉洋房，每星期還叫傭人來打掃，在洋房周圍的草叢噴殺蟲劑。健雄一位在報館畫插畫的朋友張文中認識老醫生，他邀健雄和幾個畫畫的朋友把洋房租下來當畫室。因為老醫生也喜歡畫畫，所以只收一點象徵性的租金。每個星期天早上，健雄，張文中和幾個畫畫的朋友，都會到畫室來，湊錢請模特兒寫生。

健雄今天來早了，到畫室時，裏頭還沒人。他放下畫具，站在門外的欄杆旁，怔怔地望著剛泊在洋房門前的小貨車抽煙。偉華昨晚與他談論的事仍困擾著他。這個星期，健雄與偉華見過兩次面，他有點後悔向偉華說出自己的決定，太倉促了。偉華說過兩天會再找他談，他有點惶惑，遠方的歌聲。

畫室。
第一部
遠方的歌聲

覺得自己的思想準備還不夠。但是，要到什麼時候才算夠呢？偉華問他。是的，他放不下現在的生活，還有美鳳。如果他下定決心，遲早要放棄美鳳，這樣做，對美鳳是不公平的。健雄輾轉反側了一晚，精神十分疲累，早上竟爬得起床到這兒來畫畫，算是有毅力了。健雄希望，今天能把精神專注在繪畫上，暫時擺脫整晚纏著他的煩惱。小貨車是和朋友借來的，下午還得幫美鳳搬家。該怎麼開口告訴美鳳他的決定呢？

早上八點多，街口咖啡店已經坐滿人了，店裏和店外都鬧哄哄地。這裡的顧客包括星期天都習慣到這兒吃早餐的大人與小孩，從巴剝提著大包小包蔬菜魚肉來歇腳的家庭主婦，以及做完晨運，穿著運動衣和運動鞋的年輕人。

這個時候，思賢和寧芳也到這兒來碰面；吃一盤炒米粉或印度餅，喝杯咖啡，然後散步到他們的畫室。現在，他們就面對面地坐在咖啡店外露天的桌子旁，各自默默地吃著眼前的早餐。雖然周遭沸騰得像鍋爐子上的熱湯，兩人卻像默片裏的人物一樣寂靜，彷彿連咀嚼食物時，嘴巴都沒發出一絲聲音。

平時不是這樣的。儘管每星期他們至少會見兩次面，而每次見面，他們總有許多話談；因為前晚發生了一些不愉快的爭執，今天變得隔閡了。思賢還擔心寧芳今天可能不會到咖啡店來，但

她照樣來了，不過，除了各自向咖啡店夥計叫了份早餐，兩人都不說話。他們像坐在同一張桌上，兩個陌生人，連眼光都很少接觸。他們的眼光，偶爾倒飄向不遠處的一棵木麻黃那兒：幾個七八歲的小孩，正繞著那棵樹喧嘩。

雖然寧芳和思賢沒說話，吃完早餐，倒像有點契似的，一起站起身，拎起靠在桌旁的畫具，像往常的星期天早上一樣，一起散步到畫室。不同的是，往日他們是肩並肩地走，今天是一前一後。沿途他們經過雜貨店、麵包店、中藥店、文具店、洋服店，然後，拐進一條路口有間西藥房的小路。這條小路裏都是圍著籬笆或圍牆的私人洋房；路的兩旁，排列著一株株雨樹，雨樹的枝幹宛如舞蹈中的千手觀音，扭動著各種姿態，向天空的四方伸張。快九點了，拐進路口不久，他們仍遇到兩三個汗流浹背的年輕人跑步，其中一個是女子，跑過思賢身邊，飄來一陣香粉的氣味。思賢想起每星期在這小路上遇到的一個散步的老人，已經兩三個星期沒見到他了。

為了打破難忍的僵局，走在前面的思賢還是停了下來，與寧芳並肩走，而且先開口說些無關痛癢的話，例如那個常在路上遇到的老人。是的，很久沒見到他了，寧芳說。可能病了，思賢接著說。然後他們又無話可說了。快要到畫室門口的時候，思賢還是按耐不住問寧芳：「你真的決定明年去印度？」

「嗯。」她回答。

畫室。
第一部

遠方的歌聲

前晚見面的時候，她已經告訴過他了，而且還引起很不愉快的爭執，她現在的態度和前晚一樣堅決。思賢真後悔今天再問她這個問題。

「老師說你畫得很好，放棄了未免可惜。」思賢說。

「我沒說我要放棄，到了印度，我還是一樣會畫畫。」寧芳說。

「你要學印度歌，哪有時間畫畫？」

寧芳不作聲。她知道思賢不贊成她去印度。前晚從繪畫老師家出來，他已經舉出不少反對她去印度的理由了。除了她有繪畫才華不應該放棄外，還有：一個單身女子離鄉背井不安全，印度的衛生設施非常差，隨時都會感染到疾病等等。

其實這都不是真正的理由。真正的理由是思賢不願意讓寧芳離開他。

他們走到小路的盡頭，來到畫室門口。今天他們稍微早到了一點，除了靠在洋房的欄杆旁抽煙的健雄，老師和其他的人都還沒來。

終於，繼宗還是跟著阿貴來到畫家們的畫室。他們到的時候，已經有六七個畫家在那兒了。一位約四十歲的男畫家走到繼宗面前，笑眯眯地問他是不是第一次做模特兒，繼宗含糊地應

著。然後，男畫家問他今年幾歲。

「十三。」繼宗說。

男畫家告訴繼宗，今天是畫人體寫生，要脫衣服的。繼宗注意到畫室裏有兩個二十多歲的女畫家，其中一個比較年輕，正望著他。

「阿貴說不必脫褲子。」繼宗訥訥地說，卻發現阿貴已不在他身邊了。他迷惑地四顧張望。

男畫家掃視了一下畫室，笑著對繼宗說：「阿貴大概走了。其實，脫也沒關係，大人都是這樣。很快你就會習慣的。你試試看。」

繼宗沒答話，因為他不知道如何當眾脫衣。阿貴溜到哪兒去了？而且溜得那麼快，他覺得孤獨無助，心裏很氣阿貴。男畫家告訴他，今天要畫三個鐘，每次畫十五分鐘，休息五分鐘。然後吩咐他到屏風後面脫衣。

繼宗脫了上衣，光著上身從屏風走出來。

「可以脫下你的短褲嗎？」男畫家和藹地說，繼宗又回到屏風後面，脫了短褲，穿著底褲出來。他不自在地垂著雙手，遮住下身，靦腆地望著男畫家，等候他的吩咐；他沒看，也不敢看他的人。男畫家叫他背著他們，面向著牆，張開腿，舉起雙手撐著牆壁。「不要動，就是這樣。」

男畫家說。

畫室。
第一部
遠方的歌聲

過了一陣子，繼宗聽到背後的男畫家對他說：「你可以把底褲也脫下來嗎？」

繼宗的心即刻急促地跳了起來，他轉身，為難地望著男畫家，男畫家和藹地對著他微笑。繼宗想告訴男畫家，阿貴說不必脫的。但他沒說話，阿貴已經不在畫室裏了，說什麼都沒用，他只能做的是，可憐兮兮地望著男畫家，希望他放過他，不必他脫底褲。準備作畫的畫家們，都靜靜地望著繼宗，露出善意的微笑。

「沒關係的，我們只看到你的背面。脫掉褲子，你可能更舒服，你看不到我們，就當我們不在好了。」男畫家說。

不知道為什麼，繼宗覺得很難拒絕男畫家，只好硬著頭皮，對著牆壁乖乖地褪下底褲。他聽到男畫家在背後說了聲謝謝，然後，他聽到畫家們細聲談話的聲音。他覺得下體空空的，感覺有點怪。想到身後的畫家們都在盯著他光禿禿的屁股，他臉上開始發燙，皮膚一陣陣地起著雞皮疙瘩，腦袋裏一片空白。

畫家們一邊畫畫一邊說話，他聽不清楚他們說些什麼，只覺得時間很長，不像男畫家說的十五分鐘而已。他的腿和臂膀開始發麻，甚至快要僵了，終於，他聽到男畫家的聲音了：「時間到了，休息五分鐘。」

繼宗想穿上剛才隨手扔在地上的白底褲，但是他發現，底褲不在地上。

「我替你把褲子放在角落那兒了。」男畫家指著牆角說。

繼宗用手掩著下體，到牆角的一沓報紙上拾起他的底褲，背著畫家們迅速穿上。

男畫家背著手走到其中一個女畫家的畫架前，審視她的畫，建議她比較頭髮與肌膚的質感，放膽把暗的地方加黑。「這樣才顯出光暗的層次。」他說。女畫家叫素蘭，是他的學生。素蘭了解男畫家的意思，但是她總是畫得太小心、拘謹。以前她是跟老師學水墨的，沒畫過炭筆，因為有這個畫室，她才開始畫肖像人體。畫了將近半年，似乎沒什麼進步。昨晚和丈夫吵了一架，心頭煩躁，更覺得自己畫得不好。昨天放工後隨老師與同學去看畫展，稍微遲了一點回家，丈夫竟衝著她發脾氣，現在她耳裏還聽到他的怒吼：「星期五你去學畫，我不反對，但是，自從星期天你也去畫畫，你就不煮午飯了，今天是星期六，你也不在家，你總是在外頭亂逛，孩子也不照顧，做什麼媽媽？」丈夫的指責使她非常生氣。他幾乎每個晚上都夜歸，她很少埋怨，昨晚她不過遲了點回家，還沒到十一點呢，他恰巧比她早回，竟理直氣壯地責怪起她來了。丈夫自己從來不照顧孩子，卻怪她不照顧孩子。他們的兩個孩子，大的九歲，小的也七歲了，難道還不會照顧自己嗎？現在的孩子太好命了，已經上小學了，吃飯還要父母照顧，她五六歲的時候就幫母親做家務了。她是大姐，家裏有四個弟妹。她記得很清楚，有一次母親生病，她得替母親上巴剝買菜煮飯，那時候，她才七歲。還有一件事，她也記得很清楚，六三年四月，全島制水，她十一歲，和八歲的弟弟提著水桶到街頭排隊取水，被一個插隊的大男孩推倒，跌得膝蓋都流血了，她一拐一拐地和弟弟一起提著水桶回家，本來是滿滿的一桶水，沿途搖晃，水都盪到街上去了。回到家裏，桶裏只剩下半桶水，被怒氣衝衝的父親痛罵了一頓，只差沒吃藤鞭。男人都是欺負女人的，他丈夫也是，發起怒來又拍桌子又摔房門，只差沒動手打她。諒他也不敢。他敢動手，她就報警。每天替他們準備早餐和晚餐還不夠嗎？為什麼星期天她還要替他們做午飯？丈夫星期天不用上班，他又不是殘廢，為什麼不能自己做午飯？下樓拐個彎就是咖啡店了，他不能帶孩子去吃午飯嗎？

為什麼星期天還非要她做飯？她也光火了，和丈夫吵了起來。結果丈夫披上外衣衝了出門，也不知道他到什麼地方，到凌晨才回家。她知道，丈夫很不喜歡她學畫，事實是，他不喜歡她接觸別的男人。每星期她花一個晚上到老師家裏學畫，他已經很不高興了，遲一點回家，就疑神疑鬼。還好她自己有一份工作，在附近的文具店裏當店員，學畫用的是她自己掙的錢，他沒有理由禁止她學。現在多了一個早上，他更不高興了，所以找藉口和她鬧。

男畫家走到另一個學生寧芳的畫架前與她攀談。

她。她接觸到他的目光，報以善意的微笑。思賢在想什麼呢？

畫室裏有七個人。除了建雄、男畫家和他的三個學生素蘭、寧芳、思賢，還有張文中及他帶來的一個年輕人。聽說這年輕人是個詩人，也喜歡畫畫，常用鋼筆臨摹雜誌或書本上作家的照片投稿給報館。詩人的態度有點傲慢，他第一次畫人體，以為會看到裸女，結果看到的却是個裸體的少年，有點失望。寫生和臨摹照片畢竟是兩回事，年輕詩人沒有經驗，畫得很費力，一直忙著修改人體的輪廓，但是無論他怎麼改，比例還是錯了，總是上身太長，下身太短。男畫家看到他的素描，給他意見。年輕詩人很不高興，表示畫畫不一定要像，如果亦步亦趨地描繪實物，不如拍照。男畫家知道他不高興，也就不說話了。

因為心緒凌亂，思賢總覺得自己畫得不好，撕了兩張畫紙後，索性不畫了。寧芳就在他前面，在他右邊靠窗的角落，她倒很專注地作畫。

思賢對繪畫的興趣本來並不高，他更喜歡閱讀與寫作。他覺得自己沒什麼藝術天分，是寧芳邀他來陪她學畫的。不過，畫了將近兩年，他也喜歡上繪畫了。除了上課的時候和寧芳到老作家，星期天早上，他也陪寧芳到畫室寫生。星期天雖然不是上課時間，老師也照樣教導他們，所

以他們每星期都來畫室。寧芳喜歡藝術，也有天分，是老師最關心的學生。

思賢望著寧芳發怔了一陣子，重新打開寫生本子，開始畫她。

休息的時候，年輕詩人夾著他的寫生本子，一聲不吭地離開畫室，他沉著臉，彷彿什麼人得罪了他似的，張文中尷尬地向其他的人解釋，說他們下來有個約會，要先離開，於是收拾畫具，付了他們倆該分擔的錢，也匆匆地走出畫室。

文中離開後，素蘭開始批評年輕詩人傲慢惡劣的態度。說他大喇喇地，喜歡就來，不喜歡就走，也不和老師打個招呼，「他以為這是他老爹的地方嗎？」素蘭氣憤地說。男畫家的三個學生裏，素蘭的年紀最大，她最受不了別人不尊敬她的老師。

「他是文中的朋友，其實不一定要和誰打招呼。」男畫家笑了笑說。

不僅素蘭，建雄和思賢都不喜歡這傲慢的年輕人。思賢認為，應該提醒張文中，不要隨便帶外人來。

「你們不要忘了，這地方是文中和老醫生租的。」男畫家提醒他們。

其實，這位不受歡迎的年輕詩人再也沒有在畫室出現了，他根本就看不起寫實派的畫家。

寧芳走到思賢身邊，看到思賢在畫紙上畫的原來是她，她對著思賢的畫抿著嘴笑。

「像你嗎？」思賢問。

「唔，」她抱著雙臂，滿意地點頭：「你付給模特兒的那份錢應該要付給我。」

「但是你沒有脫衣。」思賢說。話一說出口，他立即後悔，覺得自己太輕浮了。

寧芳瞟了他一眼，皺了皺鼻子，走開了。

她會生氣嗎？思賢常和寧芳肆無忌憚地開玩笑，從沒想過她會不會生氣。為什麼今天突然在意她會不會生氣？他腦裏開始浮起寧芳裸體的樣子。以前，他從沒想過她裸體的時候是什麼樣子的。他回想兒時他們勾肩搭背甚至擁抱在一起玩耍的日子，那段日子畢竟太遠了，他想不起那時候有什麼特別的感覺。那時候她把她當小男孩。他們既然是一對小男孩，抱在一起哪有什麼感覺？

寧芳端著一杯茶向思賢走來，他怔怔地盯著她，腦裏仍肆意地想像她的裸體。

「不要發呆，喝茶！」寧芳把茶杯遞到他面前。

繼宗在椅子上呆坐，呷著一位女畫家給他的綠茶。他很想走到畫家們的畫架那兒看看自己露屁股的樣子，不過沒有勇氣。阿貴呢？男畫家說他出去了，不知道會不會回來。原來阿貴的錢是這樣賺來的。如果阿貴能，他也能。繼宗不再怪阿貴了，只是怕別人知道，尤其怕爸爸媽媽知道。就做這麼一次吧，以後他不再來就是了。五分鐘後，繼宗回到剛才站的地方，男畫家糾正他的姿勢後，他自己把底褲脫了，面對牆壁，岔開雙腳。

從中一開始，繼宗就常和阿貴在一起。阿貴比他高一班，因為長得黝黑，同學們都叫他黑鬼。阿貴住在學校附近，其實大部分同學的家離學校都不遠，不過阿貴離學校最近，他愛看電影，尤其是武打片，最欣賞的是李小龍。「精武門」、「唐山大兄」、「猛龍過江」，不知看了多少遍。阿貴不但從戲裏學會許多武打招式，而且愛表演他學到的工夫。他常站在家門外的走廊要電影中學來的招式，像李小龍那樣地踢腳，當然也會像李小龍那樣搖晃著腦袋，舞動雙手，左右跳動，卡嚓卡嚓叫。如果有人在注意他，他就表演得更起勁，可惜他手上沒有一把三節棍，如果有，他一定會要得很精彩。阿貴不但把電影中學來的拳術要得似模似樣，而且還能用在現實生活上。聽說他在學校附近的小巷擊退過兩個小流氓。阿貴曾經多次向同學描述當時的過程，一邊講述，一邊配上動作，當然，都是李小龍式的，甚至說話的語氣和表情都像「精武門」裏李小龍演的角色。這些擊退流氓的故事情節，他演了好幾次，每一次都沒有遺漏任何細節。雖然沒有人可證明阿貴的故事是否真實，但是他每一次的描述都非常細膩，令人很難懷疑他是虛構的。阿貴愛

打架，而且很能打，去年因為在班上與同學打架，打掉了對方的門牙，結果那位同學的爸爸到學校投訴，就這樣，他被學校開除了。

被學校開除之前，阿貴已記了兩次大過。其中一次，幾乎全校的學生和老師都知道。事情是這樣的，阿貴除了愛看電影，也愛畫畫，常在班上用鉛筆畫裸女讓男同學傳閱。雖然男同學都很欣賞阿貴畫的裸女，可惜老師不欣賞，尤其是女老師。阿貴倒黴的是，他的裸女圖兩次都落在一個教他們英文的女老師手裏。女老師看到阿貴的裸女時做出的反應，比她看到蟑螂和老鼠還激烈，她尖叫之後，即刻把他揪到校長面前：校長狠狠地訓了阿貴一頓之後，當場記了他一次大過。據阿貴說，這位綽號叫洗衣板的英文老師不欣賞他畫的裸女，是因為他畫的裸女身材比她性感。說句公道話，阿貴的藝術才華不僅是畫裸女。繼宗看過他從電影畫報上用鉛筆摹臨的明星照：李小龍，苗可秀，鄭佩佩，王羽，都畫得非常漂亮細致。後來繼宗也開始學阿貴畫電影畫報上的明星照，總覺得自己畫得很粗糙，沒有阿貴的好。因為有這共同嗜好，繼宗和阿貴成了好朋友。他開始常與阿貴一起翹課，到電影院泡或者在上課時畫畫，結果功課一塌糊塗，除了繪畫與華文，其他的科目，全不及格。因為成績太差，繼宗也被學校開除了。被學校開除後，他幾乎每天都和阿貴一起在街上溜達遊蕩，因為沒有上學，繼宗沒向父母討零用錢，和阿貴在一起，幾乎都是阿貴花錢。阿貴雖然不介意，繼宗却不好意思，想自己賺點錢來花。

畫室。

第一部

遠方的歌聲

羅氏圖書

阿貴告訴繼宗，他認識一些畫家，他們需要模特兒做素描，他當過他們的模特兒，可以介紹繼宗去。所以，今天繼宗就光著屁股站在這畫室裏了。

第二次休息之後，男畫家從屏風後面搬了張高腳凳出來，要繼宗坐在凳上。這回他是面對著畫家們。他發現，兩個女畫家就在他前面，距離他非常近，雖然他下身穿著底褲，仍下意識地用手掩著。

「現在你可以把褲子脫了。」男畫家說。

繼宗望著男畫家，面有難色。男畫家笑了：「你怕什麼，剛才你不是沒穿褲子走到那角落嗎？」繼宗猶豫了一下，紅著臉褪下褲子。他看到了自己的器官，在畫室裏注視著他的人當然全看到了。他迅速坐到高腳凳上，夾緊雙腿。男畫家指示繼宗擺好他需要的姿勢。他把雙手垂在雙腿間，希望能掩蓋他的下體。

「小朋友，」坐在繼宗前面的年輕女畫家笑著對他說：「你的手很不自然，移開它更好，不要夾著你的腿，對了，放輕鬆，我們只把你當小孩。」

繼宗只好把手移開，依照男畫家的指示，望著窗外一株婀娜多姿的青龍木。開始的時候，他的臉頰發燙，有點暈眩，不久他只覺得昏昏欲睡，老是想合上眼睛。他聽到屋外細細的蟬鳴，

Pages have been omitted from this book preview.

現在他才真正了解到，孤獨的滋味不僅只是自由的滋味而已，他患了這致命的疾病，才體會到孤獨的另一面。他要孤獨地和病魔作戰，孤獨地與死亡對峙，沒有人能幫助他，只有他自己一人應付病魔，應付死亡。死亡，是最徹底的孤獨。

唐山文學

Young Adult Series

Inc.

9 789863 070221

\$30/-

022-1



国家艺术理事会
新加坡